# 臺北市北投區泉源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編8

臺北市北投區泉源里第13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	片	姓名	出 生年月日	性 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 黨	孚	歴	經	歴	政	見
1			陳志成	53 年 2 月 10 日	男	臺北市	中國國民黨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N 畢業。	付設專科進修學校	1泉源里里長 2泉源社區發展協會理 3泉源國小家長會榮譽 4環保義工大隊北投中 5交通義警大隊北投中 6北投區後備軍人輔導 7七星農田水利會水利	會長 隊副中隊長 隊指導員 中心督導	1、一通電話、服務到家;一人當選、全家服務。 2、爭取地方各項建設,加強綠美化,建立優質社區 3、促請政府通盤檢討,合理放寬區內各項管制,以 4、配合政府發展綠能,爭取屋頂合法設置太陽能板 5、爭取里內各項公共設施;規劃設置餐飲、民宿及 6、結合本里各項地方資源、產業特色,推動生態旅 7、爭取各項資源,推動農村再生計畫,積極活化、 8、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,加強照顧關懷老人、婦 9、配合健康服務中心,定期舉辦健康檢查及醫療保 10、推動社區各項成長班及定期舉辦睦鄰活動,提信	維護居民權益。 ,以解決里民防漏、隔熱需求。 農特產品展售等,以繁榮地方。 遊,促進社區發展。 創造生機,營造農村新環境。 幼等弱勢族群並爭取各項福利。 健講座,維護里民健康。

 $\Theta$ 

號

第136投開票所地點:珠海路155號【義方國小川堂】(泉源里 $1 \times 3$ 鄰)

# 第137投開票所地點:東昇路45-5號【泉源里里民活動中心】(泉源里 $2 \times 4-16$ 鄰)

####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  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  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,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)。
  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尚未投票 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- 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- 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  - (一)圈選二人以上。
  - (二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  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  - (四)圈後加以塗改。
  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  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  - (七)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  - (八)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  - (九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 製備之圈選工具圈 蓋選舉票,選舉票 「蓋章」或按指 印,無效。

### 六、選舉票圏選示範圖如右: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## 淨化選風,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, 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:0800-024099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

選前買票有企圖,選後當選必貪污。

檢舉賄選要勇敢,政治清明有期盼。